

S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85

2022

第三季度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

對本報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及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2,035	36,459	72,641	102,358
銷售成本		(14,867)	(16,933)	(32,690)	(47,656)
毛利		17,168	19,526	39,951	54,702
其他收益及收入		646	1,104	1,631	3,849
政府補助		507	—	527	5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		—	—	(1,440)	(1,63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5,855)	(19,354)	(39,772)	(53,03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721)	(3,469)	(11,796)	(10,585)
融資成本		(173)	(112)	(413)	(308)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1,428)	(2,305)	(11,312)	(6,477)
所得稅開支	5	—	—	—	(8)
本期虧損		(1,428)	(2,305)	(11,312)	(6,48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666	20	1,294	(208)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762)	(2,285)	(10,018)	(6,693)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569)	(2,104)	(10,648)	(5,411)
非控股權益		141	(201)	(664)	(1,074)
		(1,428)	(2,305)	(11,312)	(6,485)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03)	(2,084)	(9,354)	(5,619)
非控股權益		141	(201)	(664)	(1,074)
		(762)	(2,285)	(10,018)	(6,69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分 (0.28)	人民幣分 (0.38)	人民幣分 (1.90)	人民幣分 (0.9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認沽期權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匯兌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3,658)	1,232	(20,281)	28,504	290	28,794	
本期虧損	—	—	—	—	—	—	(5,411)	(5,411)	(1,074)	(6,485)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	—	—	—	—	(208)	—	(208)	—	(208)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08)	(5,411)	(5,619)	(1,074)	(6,693)	
於2021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3,658)	1,024	(25,692)	22,885	(784)	22,10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認沽期權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3,658)	622	(28,879)	19,296	(1,223)	18,073
本期虧損	—	—	—	—	—	—	(10,648)	(10,648)	(664)	(11,31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	—	—	—	—	1,294	—	1,294	—	1,294
本期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	—	—	—	—	1,294	(10,648)	(9,354)	(664)	(10,018)
於2022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1,195	(3,658)	1,916	(39,527)	9,942	(1,887)	8,055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2017年1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64號源成中心21樓1號單位。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設計及銷售。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及項小蕙女士控制。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惟採納下列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 於2022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如何編製及呈列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為附屬公司提供一項選擇，以按計入其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基於母公司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渡的日期)計量所有海外業務的累計換算差額(倘若附屬公司遲於其母公司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澄清，對於就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應用「百分之十」測試而言，借款人僅計及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說明性示例第13號的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對出租人償付租賃裝修款項的說明，因為該示例在為何有關付款並非租賃激勵方面並不明確，而其消除了有關處理可能出現的租賃激勵措施方面的任何潛在混淆。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移除了在計量生物資產公允值時將現金流量排除在稅項之外的要求，從而使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內的公允值計量要求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內的要求保持一致。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僅作為說明性示例，因此未列明生效日期。該等年度改進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於授權刊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董事預期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如何編製及呈列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除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值列值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期內於中國境內發展及營運，故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惟另有指明者除外。



有關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的要求。該準則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估算及假設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之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允值。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拆

本集團透過不同渠道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所得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線上零售銷售	29,000	33,705	66,982	94,950
批發予線上零售商	2,702	2,345	5,028	5,176
批發予線下零售商	75	237	331	1,527
線下零售銷售	258	172	300	705
	<b>32,035</b>	<b>36,459</b>	<b>72,641</b>	<b>102,358</b>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於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之批發及零售的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此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而識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審閱來自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之批發及零售的收益。主要營運決策者全面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為有關(i)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商品付運的地點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以下各項而定：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而言，以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而就無形資產而言，以其獲分配的營運位置而定。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中國(香港除外)	32,035	36,459	72,641	102,358



	於2022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指定非流動資產</b>		
中國(香港除外)	3,441	3,778
香港	—	29
	<b>3,441</b>	<b>3,807</b>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本集團之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10%以上(2021年：無)。

## 5. 所得稅開支

有關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營運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本期於中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之25%(2021年：25%)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即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8
	<b>—</b>	<b>—</b>	<b>—</b>	<b>8</b>



##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724	16,749	32,311	47,266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61)	—	57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收益	(119)	—	(11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額	—	—	1,440	—
無形資產攤銷	52	50	155	1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擁有的資產	76	105	262	346
— 使用權資產	108	106	352	4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2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	—	(11)	—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15)	—	(53)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042	2,261	6,379	6,51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a))	347	403	991	1,049
於處所的經營租賃費用：				
— 短期租賃	390	750	1,394	2,131
— 可變租賃付款(附註(b))	—	—	—	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58	34	3,029	(318)



附註：

- (a)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可用作扣減僱主供款水平的被沒收供款。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可用於扣減於未來年度應繳供款的被沒收供款。
- (b) 可變租賃付款指根據已實現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計算的租金減相關租賃的基本租金。

## 7.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派發中期股息（2021年：無）。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1,569)	(2,104)	(10,648)	(5,411)
<b>股份數目</b>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60,000	560,000	560,000	560,000

用於計算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指整個期間已發行的560,000,000股普通股。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益達人民幣72.6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下降29.0%或人民幣29.7百萬元。就第三季度而言，收益較2021年同一季度減少約人民幣4.5百萬元。於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收益較2021年同期分別減少約22.1%、49.8%及12.1%。

該跌幅的主要原因乃再次由於冠狀病毒(「COVID-19」)在中國死灰復燃。上海等若干大城市在採取嚴厲的預防措施以遏制病毒傳播的情況下受到重創。就感染病例不斷增加的地區而言，中國政府限制人民及貨物流動。人們在日常生活中頻繁進行檢測以對抗COVID-19。我們的業務於3月至6月停滯。消費者的消費意欲低迷。

營運情況於7月份恢復正常，令本集團可以推動營銷活動。本集團與我們首選的快速發展社交媒體密切合作，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我們的銷售業績。隨著線上營銷及促銷活動增加，本集團的直播串流購物銷售額於7月及8月穩步上升，當中包括女士手袋及行李箱以及旅行用品的分銷。該兩個月的總收益達到2021年同期的銷售水平。較小規模的COVID-19變種病毒於9月份爆發再次影響中國若干城市，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恢復勢頭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放緩。

就業務而言，包括線上零售銷售及批發予線上零售商的線上業務繼續為主要銷售渠道，佔總收益逾99.1%。行李箱及旅行用品分銷的表現在微調營銷活動及搬遷辦公室後有所改善。第三季度的收益超過於2022年上半年的收益。

就ELLE及Jessie & Jane品牌的收益而言，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分佈組合分別約為93.6%及6.4%，而2021年同期則為83.3%及16.7%。



## 未來前景

儘管COVID-19爆發導致最嚴重的業務衰退似乎已經結束，但政府應對未來小規模COVID-19爆發的措施仍存在不明朗因素。不明朗因素對我們發展業務及執行營銷計劃構成營運障礙。

本集團致力提高執行業務計劃的靈活性，以便於未來數月抓住及把握銷售機遇。隨著中國政府或多或少趨向穩定，本集團就各個政府對未來COVID-19爆發將更加寬容及開放持謹慎樂觀的態度。本集團預計，如第三季度的最新表現所反映，我們的業務將逐步恢復。

為做好準備迎接未來商機，本集團已於8月作為新主要分銷夥伴開始分銷一個國際品牌。本集團將調整我們的步伐及模式以就此新項目進行測試，並探索進一步的商機。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102.4百萬元減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72.6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29.7百萬元或29.0%。於第三季度，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36.5百萬元減至2022年同期約人民幣32.0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4.5百萬元或12.3%。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54.7百萬元減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40.0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14.7百萬元或26.9%。該減幅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收益下降29.0%所致，然而本期間毛利率則輕微上升1.6%。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5.0%及53.4%。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53.0百萬元減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39.8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或24.9%。該減幅乃主要由於(i)線上店鋪開支；(ii)佣金；(iii)廣告開支；(iv)專利費；及(v)運輸費均有所減少所致。佣金及專利費開支減少與收益減少有關。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10.6百萬元增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幅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11.3%。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人民幣3.0百萬元所致。除此項不可控制成本外，本集團一直在各方面嚴格控制成本。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00元減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零元，減幅約人民幣8,000元。

## 本期虧損

本集團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幅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73.8%。收益減少及匯兌虧損乃主要由於經營虧損增加所致。

## 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 外幣風險

本集團僅在中國經營業務。買賣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顧客甚少要求以其他外幣（如美元或港元）結付賬款。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不會受重大匯率風險影響。因此，概無設立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而審視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及可能訂立外匯對沖安排（倘適用）。

## 人力資源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55名僱員（2021年9月30日：62名）。我們相信聘用、激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我們作為線上及線下分銷商取得成功至為重要。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7.4百萬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6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僱員的個人表現、工作經驗、相關職責、專長、資歷及能力，並與現行市場慣例、準則及統計數字作比較而制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

##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22年9月30日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 其他資料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附註：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分別實益擁有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於相聯法團的職位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權益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3,120	Yen Sheng BVI 的49.31%
邱泰年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2,321	Yen Sheng BVI 的49.23%
邱亨中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6,863	Yen Sheng BVI 的0.6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2年9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持股百分比
Yen Sheng BVI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91,838,960	52.1141%
邱泰樑(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Chan Yee Ling Elaine(附註2)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項小蕙(附註3)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8,161,040	22.8859%
李詠芝(附註4)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8,161,040	22.8859%
Lee Shui Kwai Victor(附註5)	好倉	配偶權益	128,161,040	22.8859%



附註：

1. 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實益擁有Yen Sheng BVI分別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Chan Yee Ling Elaine女士為邱泰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n Yee Ling Elaine女士被視為於邱泰樑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項小蕙女士為邱泰年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小蕙女士被視為於邱泰年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由李詠芝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詠芝女士被視為於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Lee Shui Kwai Victor先生為李詠芝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Shui Kwai Victor先生被視為於李詠芝女士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2021年：無）。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12月15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之時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而於2022年9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Yen Sheng BVI、邱泰年先生、邱泰樑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及項小蕙女士於2017年12月1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其明細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2年9月30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及控股股東持有的競爭業務權益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任何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之間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一直遵守操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立了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及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就獨立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與罷免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馮岱先生及薛定芳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常規，並討論核數與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邱亨中

香港，2022年11月10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亨中先生(主席)及李達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泰年先生及邱泰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捷基先生、馮岱先生及薛定芳女士。

